

臺南市南區省躬國民小學 108 學年度長期代理教師甄選簡章

〈一次公告分次招考〉 108.07.25

壹、依據

- 一、教師法、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、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、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甄選作業要點等有關規定。
- 二、臺南市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補充規定。

貳、甄選類別、錄取名額及聘期

類別	代理職缺	正取名額	備取名額	聘期
長期代理教師	五年級導師	1	1	108/08/30-109/07/01 (實際期間以市府核定為準)

- 一、如代理原因消失時，應即無條件解聘。
- 二、受聘教師需視學校需要協助行政工作，積極配合校內相關專案及活動。
- 三、上述備取，以補足本次甄選應錄取之名額為限。

參、公告時間、方式及簡章表件

- 一、日程表：採一次公告分次招考方式辦理，錄取人數額滿不再辦理第 2 或第 3 次招考，惟是否額滿，請自行查閱本校網站 ([http:// www.sges.tn.edu.tw/](http://www.sges.tn.edu.tw/))

序號	日期	項目	說明
1	108 年 7 月 25 日(四)	公告簡章	
2	108 年 7 月 26 日(五)上午 8 時至 108 年 7 月 31 日(三) 上午 8 時 30 分。	第 1 次報名日期	本次接受親自、委託報名
3	108 年 7 月 31 日(星期三) 10 時 00 分起	第 1 次甄選日期	請於上午 9 時 30 分 前至人事室報到
4	108 年 8 月 1 日(星期四) 上午 8 時至 108 年 8 月 2(星期五) 上午 8 時 30 分	第 2 次報名日期	只接受親自、委託 報名
5	108 年 8 月 2 日(星期五) 10 時 00 分起	第 2 次甄選日期	請於上午 9 時 30 分 前至人事室報到
6	108 年 8 月 5 日(星期一) 上午 8 時至 108 年 8 月 6 日(星期二) 上午 8 時 30 分	第 3 次報名日期	只接受親自、委託 報名
7	108 年 8 月 6 日(星期二) 10 時 00 分起	第 3 次甄選日期	請於上午 9 時 30 分 前至人事室報到

- 二、方式：公告於本校網站(<http://www.sges.tn.edu.tw/>)、臺南市教育局資訊中心代課人力系統(<http://104.tn.edu.tw/>)、臺南市教育局學校校務資訊中心-公告區(<https://bulletin.tn.edu.tw/default.aspx>)

- 三、簡章表件：上開網站下載使用(簡章、報名表、切結書、委託書等)。

肆、報名地點、應繳交證件及方式：

- 一、報名地點：本校教務處(地址：臺南市南區灣裡路 70 號)。電話：06-2622460 #710。

二、應繳交證件：

- (一)「報名表」、「切結書」及「准考證」(報名現場填發)各一份。
 - (二)最近三個月內二吋半身脫帽相片(背面請註明姓名)2張,請分別貼於報名表及准考證。
 - (三)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。
 - (四)大學以上學歷證件。但持有國外學歷證件者,需另繳驗駐外單位驗證之中譯本學歷證明文件。
 - (五)甄選類科國民小學合格教師證書。
 - (六)臺南市108學年度市立國民小學暨幼兒園教師聯合甄選成績單影本一份。(第1次報名資格者需繳交)。
 - (七)個人簡歷1式3份。(格式不拘)
 - (八)委託書(如為委託報名者,受委託人請亦攜帶國民身分證正本,以備查驗)。
- 三、方式：於各次招考報名日期截止前親自或委託報名(通信報名不予受理),並至臺南市代課人力系統登錄報名資料。

伍、報名資格

一、基本條件：

- (一)具中華民國國籍者(大陸地區人民來臺設有戶籍未滿10年者,不得參加甄選)。
- (二)「教師法」第14條第1項各款之情事。
- (三)無「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」第31條、第33條規定之情事。
- (四)以不適任教師資遣或退休者不得報考。

二、資格條件：

第1次 報名資格	1.具有「各該教育階段、科(類)合格教師證書」資格者,尚在有效期間者。 2.同時列為臺南市108學年度市立國民小學教師聯合甄選候用名冊者。
第2次 報名資格	1.具有「各該教育階段、科(類)合格教師證書」資格者,尚在有效期間者。 2.或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,取得修畢證明書者。
第3次 報名資格	1.具有「各該教育階段、科(類)合格教師證書」資格者,尚在有效期間者。 2.或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,取得修畢證明書者。 3.或大學以上畢業。

陸、甄選方式及配分比例

一、試教(50%)：

- (一)範圍：高年級數學自選,單元不限
- (二)時間：每人10分鐘
(第9分鐘響鈴1次,第10分鐘響鈴2次,立即結束)
- (三)試教現場無學生

二、口試(50%)：

- (一) 範圍：以教育理念及教學知能為主。
- (二) 時間：每人 10 分鐘，於試教應試完竣後隨即舉行。

三、總成績相同時，以試教成績高者優先錄取。

柒、甄選結果公告、通知、成績複查及錄取報到

一、甄選結果公告及通知：

第 1 次甄選結果公告	108 年 7 月 31 日 (星期三) 下午 4 時前公告在本校網站並通知錄(備)取人員。
第 2 次甄選結果公告	108 年 8 月 2 日 (星期五) 下午 4 時前公告在本校網站並通知錄(備)取人員。
第 3 次甄選結果公告	108 年 8 月 6 日 (星期二) 下午 4 時前公告在本校網站並通知錄(備)取人員。

二、錄取報到：

- (一) 第 1 次甄選錄取報到：108 年 8 月 1 日(星期四)中午 12 時前至本校辦理報到手續。逾期不報到者，視為棄權，註銷其錄取資格。
- (二) 第 2 次甄選錄取報到：108 年 8 月 5 日(星期一)中午 12 時前至本校辦理報到手續。逾期不報到者，視為棄權，註銷其錄取資格。
- (三) 第 3 次甄選錄取報到：108 年 8 月 7 日(星期三)中午 12 時前至本校辦理報到手續。逾期不報到者，視為棄權，註銷其錄取資格。

捌、其他

- 一、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，而致上述日期需作變更，悉於本校網站 (<http://www.sges.tn.edu.tw/>) 首頁公告。
- 二、應考人之基本條件、報名資格，如於聘任後發現偽造不實者，應予解聘，尚未聘任者，註銷錄取資格，如涉及刑責，應由應考人自行負責。
- 三、錄取人員應繳交公立醫院體格檢查表 (含胸部 X 光檢查合格證明)，不合格者取消錄取資格，不得異議。
- 四、錄取聘任之代理教師於受聘期間，應享之權利與義務，則依教育部訂定發布之「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」第 7 條、第 8 條暨「臺南市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補充規定」等相關規定辦理。

玖、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
附件 1

臺南市南區省躬國民小學 108 學年度一般長期代理教師甄選報名表

報名編號：_____（學校填寫）

基本 資料	姓 名		性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年 齡	歲
	通訊地址			
	聯絡電話	手機:	住家:	
應徵 類別	一般代理教師			
教師 證	類別：	登記年月： 證書字號：		
學歷	1	大學	學院	系
	2	大學	學院	研究所
簡要 自述				

年資 (經歷)	編號	服務學校	任職期間		合計		
	1		自	年 月 起至	年 月 止	計 年 月	
	2		自	年 月 起至	年 月 止	計 年 月	
	3		自	年 月 起至	年 月 止	計 年 月	
	4		自	年 月 起至	年 月 止	計 年 月	
	5		自	年 月 起至	年 月 止	計 年 月	
重要 獎勵 事蹟 (條列)							
申請 人 切 結 簽 章	<p>本人切結以下各點：</p> <p>1.本人「無違反教師法第十四條第一項各款之情事」。</p> <p>2.本人「無涉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尚在調查階段之情事」。</p> <p>3.本人「無已進入不適任教師處理流程輔導期之情事」。</p> <p>以上資料由本人親自填寫，如經錄取後發現有不實情事，除願意接受解聘外，本人願負一切相關法律責任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_____ (申請人切結簽名蓋章)</p>						
證件 名稱 【由 學校 人員 查填】	項目	文件名稱			查驗項目是否完備		備註
	1	報名表 1 份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	
	2	國民身份證正本查驗, 影本 1 份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	
	3	合格教師證 (教程證書) 正本查驗, 影本 1 份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	
	4	最高學歷證件正本查驗, 影本 1 份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	
	5	臺南市 108 學年度市立國民小學教師聯合甄選之成績單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	
	6	教學檔案資料一份 (A4 大小 5 頁以內)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	
7	退伍令或免服役證明正本查驗, 影本 1 份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		
審查意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格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格不符		審查人				

委 託 書

立委託書人_____因故無法親自辦理臺南市南區省躬國民小學 108 學年度一般長期代理教師甄試報名，現全委託_____代為辦理報名手續，並保證絕無異議。

此致

臺南市南區省躬國民小學教師甄選委員會

委 託 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聯 絡 電 話：

戶 籍 地 址：

受 委 託 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聯 絡 電 話：

戶 籍 地 址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附註：請受委託人攜帶本人及委託人雙方之國民身分證正本驗明身分。

附件 3

服務切結書

立切結書人_____報名參加臺南市南區省躬國民小學
108 學年度一般長期代理教師甄試，聘期自 108 年 8 月 30 日報到
即日至 109 年 7 月 1 日，經錄取報到後，需服務期滿，以免影響
學生受教權益。

此致

臺南市南區省躬國民小學教師評審委員會

立切結書人：

簽章

身份證字號																			
-----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	--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